

臺南市吳園藝文中心 公會堂B1展覽室 場地使用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		聯絡人	姓 名	
			電 話	
			地 址	
			E-mail	
活動名稱 (中英文必填)	(中文) (英文)			
租借日期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天			
展出日期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開幕茶會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月 日 時 分	
場佈時間	月 日 時 分至 月 日 時 分	撤場時間	月 日 時 分至 月 日 時 分	
活動簡介 (刊登臺南藝文 用，發行月前2 個月20號為截稿 日，如6月份活 動截稿日為4月 20日，依此類 推)	(請提供100字內介紹以刊登於臺南藝文，若有活動文宣或照片電子檔請email一至二張)			
需使用器材	<input type="checkbox"/> 燈光(投射燈) <input type="checkbox"/> 掛鈎(數量： 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調(費用另計) <input type="checkbox"/> 音響(播放CD音樂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音箱及有線麥克風(音箱*1有線麥克風*2，供開幕活動用) <input type="checkbox"/> 觀眾座椅(室內空間狹小不建議使用，數量： 張)			
注意事項	1. 本申請表需由公會堂辦公室呈核後以電子郵件或電話回覆始正式生效。 2. 租用場地依「吳園藝文中心場地使用管理辦法及收費標準」辦理。 3. 請於活動結束前繳清相關費用(場租、空調、清潔費等)。 4. 請檢附活動企劃書。(無格式限定，2-3頁即可) 5. 聯絡電話 06-2289250 傳真 06-2265990 地址-臺南市中西區民權路二段30號(公會堂2樓)			
簽核作業 (本欄由審核 單位填寫)	承 辦	審 核	複 核	

(請於1頁內登打完畢，如超過1頁請印製正反面)